

# 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---

## 关于征求《湖南电网风电场、光伏电站并网运行考核实施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建议的函

各有关电力企业：

为规范风电场、光伏电站并网调度运行管理，落实国家碳达峰、碳中和决策部署，推动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，保障电力系统安全、稳定、优质、经济运行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》、《电力监管条例》、《电网调度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结合湖南电网实际情况，湖南能源监管办组织对《湖南电网风电场并网运行考核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湘监能市场〔2016〕119号）进行修订，形成了《湖南电网风电场、光伏电站并网运行考核实施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现向你单位征求意见，请于2021年9月26日前将意见建议传真至0731-85959950，或通过电子邮件发至schnb@nea.gov.cn。

附件：《湖南电网风电场、光伏电站并网运行考核实施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
湖南能源监管办

2021年9月18日